

青岛农业大学文件

青农大校字〔2017〕122号

关于印发《青岛农业大学 学生行为准则》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青岛农业大学学生行为准则》已经第二十次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青岛农业大学

2017年8月30日

青岛农业大学学生行为准则

一、志存高远，坚定信念。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努力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

二、热爱祖国，服务人民。树立爱国主义思想，弘扬民族精神，维护国家利益和民族团结，爱好和平。不参与违反四项基本原则、影响国家统一和社会稳定的活动。培养同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利益关系，增强社会责任感，甘愿为祖国为人民奉献。

三、勤奋学习，自强不息。追求真理，崇尚科学；刻苦钻研，严谨求实；积极实践，勇于创新；珍惜时间，学业有成。

四、遵纪守法，弘扬正气。遵守宪法、法律、法规，遵守公民道德规范，遵守学校管理制度；正确行使权利，依法履行义务；敬廉崇洁，公道正派，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敢于并善于同各种违法违纪行为作斗争。

五、诚实守信，严于律己。履约践诺，知行统一；遵从学术规范，恪守学术道德，不作弊，不剽窃；自尊自爱，自省自律；文明使用互联网；自觉抵制黄、赌、毒等不良诱惑。

六、明礼修身，团结友爱。弘扬传统美德，遵守社会公德，男女交往文明；关心集体，爱护公物，热心公益；尊敬师长，友爱同学，团结合作；仪表整洁，待人礼貌；豁达宽容，积极向上。

七、勤俭节约，艰苦奋斗。热爱劳动，珍惜他人和社会劳动成果；生活俭朴，杜绝浪费；不追求超越自身和家庭实际的物质享受。

八、强健体魄，热爱生活。积极参加文体活动，积极锻炼身体，提高身体素质，提高个人修养，情趣高雅，保持心理健康；磨砺意志，不怕挫折，提高适应能力；增强安全意识，防止意外事故；关爱自然，保护环境，珍惜资源。